

上杭县民政局关于 2026 年 5 月新增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集中照护人员名单的公示

根据《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等群体集中照护服务工作的通知》（民发〔2024〕73号）、《福建省民政厅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做好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等群体集中照护服务工作的通知》（闽民规〔2025〕2号）文件要求，用好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支持困难失能老年人基本养老服务救助方向），对入住养老机构的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给予救助。经申请、评估、审核程序，现有吴清初等 2 人符合条件，现予以公示（详见附件），接受社会监督。为保证程序公开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在公示期内，有疑问的，请实名以来电、来信、来访的形式向上杭县民政局老龄工作和养老服务股反映。公示期满无异议后，将按程序给予补助。

公示时间：2026 年 6 月 11 日至 2026 年 6 月 17 日；

联系人：阙先生；联系电话：0597-3845325；

地址：上杭县临城镇城东村长岭下（上杭县民政局老龄工作和养老服务股）。

附件：2026 年 5 月新增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集中照护人员名单

上杭县民政局

2026 年 6 月 10 日